



经济及社会理事会

Distr.: Limited
22 March 2011
Chinese
Original: English

麻醉药品委员会

第五十四届会议

2011年3月21日至25日，维也纳

议程项目 6(a)

《关于开展国际合作以综合、平衡战略应对世界毒品问题的政治宣言和行动计划》的落实情况：减少供应和相关措施

美利坚合众国：决议修订草案

推动开展国际合作，防止吸毒后驾车

麻醉药品委员会，

回顾其第 51/2 号决议，其中委员会审议了在大麻影响下驾车所产生的有害后果，

还回顾大会 2010 年 3 月 2 日第 64/255 号决议，其中大会宣布 2011-2020 年时期为道路安全行动十年；并回顾 2009 年 11 月 19 日和 20 日在莫斯科举行的第一次全球道路安全部长级会议通过的宣言，

欢迎《2011-2020 年道路安全行动十年全球计划》，其中强调了特别是在发展中国家对道路安全构成的日益严重问题，并作为其行动支柱之一，包括呼吁实现道路使用者更加安全的目标，采用的办法除其他外，包括制订全面的方案，坚持或加强执行法律和标准，以及加强公众意识和教育方案，

承认通过鼓励循证对策信息和专业知识交流处理吸毒后驾车的健康和公共安全后果的重要性，

还承认目前缺乏关于吸毒后驾车问题严重程度的国别数据致使许多国家的公众无法认识到该问题，

又承认目前缺乏关于吸毒后驾车的信息致使无法部署除其他外旨在提高相关目标群体认识、加强执法选择措施和减少事故风险的有效对策，



欢迎会员国开展活动，努力提高公众的认识，制订对非法药物造成驾车人员能力受损的程度进行测试的标准化可靠手段，收集在发生或接近发生事故时使用毒品的车祸受害人数据，以及颁布和执行防止吸毒后驾车的国家法律，

1. 促请会员国酌情制订国家对策，处理吸毒后驾车的问题，办法包括在国家一级评估和监测这一现象的广泛程度，以及交流有效对策的信息和最佳做法，包括与国际科学界和法律界进行接触，同时尊重人格尊严和人身安全原则及相关的道德考虑；

2. 鼓励会员国按照相关的数据保护立法，支持国家和国际上努力收集总体普遍率数据，制订对吸毒后驾车进行评估的有效的路边测试方法，提高公众认识，并通过酌情制订协调一致的综合战略减少吸毒后驾车的发生率，包括通过囊括学术界、私营部门、专业协会、非政府组织、民间社会、各国红十字会和红新月会、受害者组织、青年组织和媒体在内的共同协作努力，从而加强公共安全；

3. 强调处理非法药物影响下驾车现象的执法措施必须主要用于加强道路安全，而且这些措施需要与处理诸如酒精影响下驾车等其他道路安全风险的执法措施协调部署；

4. 请会员国注意国家和国际一级拟订的现有研究标准，这些标准可改进这一领域研究结果的质量、可比性、可靠性和实用性；

5. 促请关心这一问题的会员国参加拟于 2011 年 7 月 17 日和 18 日在加拿大蒙特利尔举行的吸毒损害驾车能力问题第一次国际座谈会，派遣包括由研究人员和政府决策者组成的国家代表团与会；

6. 鼓励会员国向联合国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提供关于吸毒后驾车普遍率的相关总体数据，酌情并充分尊重现有的数据保护立法，介绍用以收集这些数据的方法，并请办公室就所收到的数据向委员会第五十五届会议提交一份报告，与相关国际组织协同编写这一报告；

7. 请联合国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在现有资源范围内充分参加国际社会为落实《2011-2020 年道路安全行动十年全球计划》而作出的努力；

8. 还请联合国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酌情将吸毒后驾车的公共安全问题公众认识纳入今后关于药物滥用危害的公共认识方案，并与办公室所属各外地办事处协同开展这些努力。